**关于做好2022年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**

**和青年项目中期检查的通知**

**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管理责任单位：**

根据《国家社会科学基金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和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通知精神，现将做好2022年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和青年项目中期检查工作通知如下：

 **一、检查范围**

2021年立项的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和青年项目，2021年前立项未经过中期检查的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和青年项目。

 **二、时间安排**

 2021年11月21日至2021年11月30日。

 **三、填报形式**

今年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和青年项目均实行网上填报，《项目中检手册》已发至QQ群文件，请各责任单位督导各项目负责人做好填报工作。同时，各项目管理单位在综合检查的基础上，撰写年度检查报告报省社科规划办。

 **四、报送时间及地点**

项目负责人中期检查提交时间为2021年11月30日前；各责任单位以电子版形式于12月5日之前将年度报告报省社科规划办，邮箱：hn65598079@126.com；联系电话：0371－61680618。

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

2021年11月4日